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BC 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自願公告

OSL SINGAPORE 準備向新加坡金融管理局 遞交新牌照申請及自願撤回現有牌照申請

本公告由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願作出，以令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獲悉本集團最新發展。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的策略業務部門OSL Singapore(「OSLSG」)議決向新加坡金融管理局(「MAS」)遞交新牌照申請。此決定是基於新加坡的監管環境自二零一九年支付服務法(Payment Services Act 2019)生效及OSLSG遞交現有牌照申請以來出現重大變動，其已經未能反映當前市場及監管環境。

因此，本集團已自願撤回現有牌照申請，同時準備遞交新申請。

面對迅速變化的監管規定，OSL採取積極主動的方針，繼續訂立管治及合規的行業基準，達致帶領數字資產市場的長期願景。本集團仍然有信心擴展產品組合及致力推動新加坡和其他策略市場的監管步伐。

承董事會命
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Lo Ken Bon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Lo Ken Bon先生、高振順先生、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刁家駿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謝其龍先生及戴並達先生。